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泰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

公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地基買賣協議先決條件之狀況更新

董事局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均已由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函」)。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特別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泰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均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由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監票員，負責點票。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為874,665,903股股份，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提呈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東已在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內表示有意投票反對任何提呈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故概無任何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如此行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如下：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總票數
1.(a)	批准、追認及確認地基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677,545,427 100.000%	0 0.000%	677,545,427
(b)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馮先生除外)代表本公司落實地基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677,544,427 99.999%	1,000 0.001%	677,545,427

附註：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各項提呈決議案獲大多數票投票贊成，故該等決議案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全部獲正式通過。

地基買賣協議之先決條件

股東特別大會通函所載「董事局函件」先決條件一節所述第(2)項條件因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決議案而獲達成。

承董事局命
泰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淑嫻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馮潮澤先生、趙展鴻先生及劉健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天兵先生、Stuart Morrison Grant先生、韋增鵬先生及羅耀發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佐浩先生、謝文彬先生、龍子明先生及李傑之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內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公司網站：www.tysan.com